

九江市柴桑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柴发改投资字〔2026〕17号

关于九江市长江干流右岸重要入江湖泊（赛城湖）水生态环境综合治理项目建议书的批复

九江市自然资源局柴桑区分局：

你单位报来的《关于申请批复九江市长江干流右岸重要入江湖泊（赛城湖）水生态环境综合治理项目建议书的请示》及有关材料已收悉，根据《江西省政府投资管理办法》（省政府令第251号）等文件，经研究同意该项目立项，并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九江市长江干流右岸重要入江湖泊（赛城湖）水生态环境综合治理项目（项目统一代码：2604-360421-04-01-144930）。

二、项目单位：九江市自然资源局柴桑区分局。

三、建设地点：九江市柴桑区城门街道、新合镇、新塘

乡。

四、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：清淤工程 6.24 万立方米；生态沟渠工程 9.7 公里；水渠修复工程 25.65 公里；生态护岸 18.88 公里；水生态修复 97.86 公顷；水生态种植 64.89 公顷。

五、项目投资及资金来源：本项目总投资 6000 万元，资金来源为申请上级补助资金及地方配套资金。

六、项目要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政策规定和规范标准要求，抓紧办理相关手续，组织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、初步设计及概算报我委审批。本批复有效期 1 年。

特此批复



(此件主动公开)

抄送：区财政局、区统计局、区审计局
